

##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诺”或“公司”）于2017年8月18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相关议案，自此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择机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00万元（人民币，下同），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8元/股，本次回购股份将作为后期实施公司股份奖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此后，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披露2017-134号《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于2017年9月22日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2017年9月23日披露2017-138号《关于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上述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中相关规定，公司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首次股份回购完成后，公司于2017年9月25日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再次回购1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22%，占本次拟回购总数量100万股的10%，成交价格为23.00元/股，此次回购支付的资金金额为2,300,000.00元（不含手续费）。

截止2017年10月10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67%，占本次拟回购总数量100万股的30%，最高成交价为23.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1.4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6,671,532.00元（不含手续费）。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回购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10日